

UDC 677.21 : 620.115
W 10



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

GB 6097—85

棉纤维试验取样方法

Sampling cotton fibres for testing

1985-06-12 发布

1986-05-01 实施

国家 标 准 局 批 准

棉纤维试验取样方法

GB 6097—85

Sampling cotton fibres for testing

本标准适用于棉纤维，规定了抽取实验室样品、制备试验棉条和抽取试验试样的方法。

1 名词术语

1.1 批样

从一个范围内抽取一个相对大的样品，代表一批皮棉，用作准备实验室样品。

1.2 实验室样品

作为批样的代表送往实验室的样品，实验室样品的常规大小约为200~250g；而对于包含较小试验试样的试验，只需要较小的量。

1.3 试验样品

从实验室样品中抽取的具有代表性的一部分纤维，它具有足够小的数量，以便于转变成试验试样。

1.4 试验棉条

棉纤维经纤维引伸器牵伸并合而成的供试验用的条子。

1.5 试验试样

从试验样品中取出的试验一次用的纤维。

1.6 其他

棉纤维、皮棉、试验、取样等见GB 3291—82《纺织名词术语（纺织材料、纺织产品通用部分）》。

2 原理

从批样中取出一实验室样品，从实验室样品中取出一试验样品，从试验样品中取出一个或一个以上的试验试样。这些步骤中的每一步都减少棉纤维的数量，而又尽可能地保持被试验的棉纤维批样的代表性。

3 仪器和工具

3.1 纤维混合器及附件。

3.2 纤维引伸器。适应于手扯长度为15~50mm的纤维。

3.3 50 mm纤维尺、镊子、黑绒板、大挑针、取样方框、小毛刷。

3.4 天平：最大称量为200g，分度值为0.01g。

4 取样步骤

4.1 实验室样品

4.1.1 对每批皮棉抽取实验室样品的份数，应根据每批皮棉的包数来决定，每100包及以下取一份；101~300包取二份；301~500包取三份；500包以上取四份。

4.1.2 皮棉数量在250g以上~1包以下时，从批样的多部位随机抽取至少100丛，每丛2~2.5g，从而获得实验室样品。

4.1.3 科学实验及其他方面特殊需要的取样，则根据试验目的、要求，并要考虑到代表来样的特性，